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生产者名称：潮香村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1133048202171

法定代表人：颜乙华
(负责人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482MA28BPH20

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钟溪路1519号

生产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钟溪路1519号

食品类别：调味品;速冻食品

发证机关：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发证日期：2024年08月05日

有效日期至：2028年12月10日



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许可证编号: SC11133048202171
生产者名称: 潮香村食品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30482MA28BPH20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颜乙华
住所: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
钟溪路1519号
生产地址: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
钟溪路1519号
食品类别: 调味品;速冻食品

说明

- 1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,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- 5.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- 7.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,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发证机关: 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发证日期: 2024年08月05日

有效期至: 2028年12月10日

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

生产者名称：潮香村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1133048202171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1	调味品	0305	调味料	液体调味料（液态复合调味料）；半固体（酱）调味料（复合调味酱）；固体调味料（复合调味粉）；食用调味油（复合调味油）	
2	速冻食品	1101	速冻面米制品	生制品（速冻面点、速冻其它面米制品）	

说明：1. 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2. 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

发证日期：2024年08月05日

有效日期：2028年12月10日

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



生产者名称：潮香村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SC11133048202171

序号	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	类别编号	类别名称	品种明细	备注
3	速冻食品	1102	速冻调制食品	生制品（菜肴制品、汤料制品）	
4	速冻食品	1103	速冻其他食品	速冻其他食品（速冻肉）	
	以下空白				

说明：1. 本页应与食品生产许可证正本或副本同时使用。
2. 本页右上角加盖行政许可机关公章或者许可业务专用章后有效。

发证日期：2024年08月05日

有效日期：2028年12月10日